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共同科目

國文

111 學年度起考試說明

110 年 10 月

壹、考科概要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國文科之命題，係以教育部頒佈之課程綱要為依據，作為大專院校入學考試初步篩選學生的門檻，旨在評量能與專業知識配合之基本核心語文能力。

本考試說明包含測驗範圍、測驗時間、測驗題型、測驗配分等，以協助技職校院師生瞭解統一入學測驗之測驗方式，作為師生學習之參考資料與運用。

貳、測驗內容

一、測驗範圍

本考科測驗範圍依據考試大綱，請參見附件。

二、測驗時間

本考科測驗時間為 100 分鐘。

三、測驗題型

1. 本考科「選擇題」均為單一選擇題，答錯不倒扣，每題都有(A)、(B)、(C)、(D)四個選項，請選一個最適當答案。
2. 本考科非選擇題為寫作測驗，題型可分為：題意引導寫作、資訊整合寫作。
3. 依考試大綱規劃整卷試題配置，試題包含知識、理解、應用、綜合分析等等類型。閱讀題組可能包含「選擇及寫作」之新題型，相關題型示例可參考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網站「108 課綱命題精進→素養導向試題示例說明→國文科」。

四、測驗配分

本考科滿分為 100 分，至多 38 題選擇題，寫作題 1 題，命題小組得參考授課時數與就讀大專校院所需之基礎知能調整題數與配分。

五、其他

本考科不開放使用計算機，涉及繁雜計算之試題將提供相關數值。未來本考科若同意使用計算機，將於考試三年前公告使用計算機之相關訊息。

附件 考試大綱

適用考試群 (類)	考 科 名 稱
各群(類)	共同科目—國文
大 綱 內 容	
<p>一、文字篇章</p> <p>(一) 字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字形和字音。 2. 字詞的意義和使用。 3. 詞的組成方式。 <p>(二) 句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句的意義。 2. 常用的句型。 <p>(三) 篇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篇章的意義。 2. 篇章的組織。 3. 篇章的表現。 <p>二、文本表述</p> <p>(一) 記敘文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記敘的元素。 2. 敘述方式。 3. 摹寫手法。 <p>(二) 抒情文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情志的抒發與省思。 2. 物我相應的表現手法。 <p>(三) 說明文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理路的安排。 2. 客觀資料的輔助。 <p>(四) 議論文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核心主張與論點。 2. 論點和論據的結構。 <p>(五) 應用文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應用文本的格式。 2. 應用文本的表達要領。 <p>三、文化內涵</p> <p>(一) 物質文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食、衣、住、行等物質文化認知。 <p>(二) 社群文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制度、風俗等社群文化認知。 	

適用考試群(類)	考科名稱
各群(類)	共同科目—國文
大綱內容	
<p>(三) 精神文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文類(各時代文本)、文學史、思想流派認知。 2. 人文、藝術等精神文化認知。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表列考試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2. 試題測驗目標參考課程綱要之學習表現內涵。